

彰化縣議會第 19 屆第 4、5 次臨時會臨時動議案

臨第 1 號案

類 別：社 會

動議人：陳秀寶

附議人：賴澤民、賴清美、張雪如、陳重嘉

案 由：建請縣府研議辦理改善「重陽敬老禮金」發放方式，採取更便民機制，避免造成縣民困擾，並維護縣內長者領取安全案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針對縣府「重陽敬老禮金」發放方式目前採雙軌制，大部分配合鄉鎮市公所於村里辦公室、社區活動中心、學校採現金發放方式辦理，少部分採匯款方式辦理，因而動用大批人員包含村里長、村里幹事，甚至動用警察單位協助維持現金安全。
- 二、更甚者現金領取時規定長者需攜帶本人印章、國民身分證及通知單至現場領取，如本人不克領取委由家屬代領又需兩者印章、國民身分證及兩者關係證明文件，造成勞民傷財，且縣內長者年事已高多有行動不便者，恐造成安全疑慮，建請縣府研議將其發放方式改為匯款方式(特殊情形除外)辦理，以嘉惠本縣縣民。

辦 法：同案由。

大會決議：送縣府研究辦理。

彰化縣議會第 19 屆第 4、5 次臨時會臨時動議案

臨第 2 號案

類 別：工 務

動議人：尤瑞春

附議人：蕭淑芬、黃盛祿、楊妙月、陳銄銄

張春洋

案 由：建請縣府積極協助和美鎮糖友里興設停車場及親子公園，以改善地區停車問題，提供民眾休閒娛樂空間案。

說 明：和美鎮糖友里屬於集合式住宅，自從政府興設國民住宅後，建商亦陸續於周邊推出新建案，直至目前住戶已超過 1,744 戶以上；由於人口密集車輛無處停放，導致民眾為圖方便經常將車輛併排停放，嚴重影響里內交通與景觀；爰建請縣府積極協助該里將和美鎮第 19 公墓改建為親子公園與停車場，以提供糖友、中寮、中圍各里居民停車空間及休閒場所。

辦 法：同案由。

大會決議：送縣府研究辦理。

彰化縣議會第 19 屆第 4、5 次臨時會臨時動議案

臨第 3 號案

類 別：工 務

動議人：尤瑞春

附議人：蕭淑芬、黃盛祿、楊妙月、陳銄銄

張春洋

案 由：為澈底解決和美鎮糖友里長期淹水問題，建請縣府儘速全面通盤檢討並興建區內地下排水系統，以保障民眾之生命財產安全案。

說 明：每逢大雨來臨，和美鎮糖友里內雨水無法適度宣洩，導致東陽路、糖友三街一帶積水不退，嚴重影響居民生活品質。建請縣府儘速進行通盤檢討，以澈底解決里內長年淹水問題，保障民眾之生命財產安全。

辦 法：同案由。

大會決議：送縣府研究辦理。

彰化縣議會第 19 屆第 4、5 次臨時會臨時動議案

臨第 4 號案

類 別：工 務

動議人：尤瑞春

附議人：蕭淑芬、黃盛祿、楊妙月、陳銻銻

張春洋

案 由：建請縣府儘速爭取經費，將橫跨和美、伸港地區之美港公路改建為高架化道路，以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案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台 61 乙線「美港公路」為東西向道路，西起彰濱工業區，東至國道 3 號和美交流道，全長為 6.513 公里。
- 二、由於該道路貫穿工東三路、保北路、湖地路、彰新路、北川路、中華路、嘉二路、七嘉路、新港路、泉厝路、什泉路、建國路、17 號濱海公路等大小路口，加上大小型車輛出入頻繁，導致交通事故頻傳，嚴重影響民眾生命財產安全。建請縣府儘速爭取改建為高架道路，以還給和美、伸港地區完善的聯絡道路。

辦 法：同案由。

大會決議：送縣府研究辦理。

彰化縣議會第 19 屆第 4、5 次臨時會臨時動議案

臨第 5 號案

類 別：警 政

動議人：蕭淑芬

附議人：柯振杯、涂淑媚、尤瑞春、陳銄銄

曹嘉豪、吳韋達

案 由：建請縣府研議將十字路口車輛停止線後移 5 至 10 公尺，以減緩停等車輛起步時間，降低事故發生案。

說 明：由於十字路口紅燈停止線劃設位置距離橫向車道太近，導致停等紅燈車輛常因起步過快，稍加不慎便撞上橫向搶黃燈車輛而造成傷亡。今為改善地方交通，避免事故頻傳，建請縣府研議將紅燈停止線後移 5 至 10 公尺，以維民眾生命安全。

辦 法：同案由。

大會決議：送縣府研究辦理。

彰化縣議會第 19 屆第 4、5 次臨時會臨時動議案

臨第 6 號案

類 別：經 綠

動議人：蕭淑芬

附議人：柯振杯、涂淑媚、尤瑞春、陳銄銄

曹嘉豪、吳韋達

案 由：建請縣府研議於彰化高鐵特定區規劃興建「多功能大型展覽館」，以作為產業推廣及行銷觀光之平台，並活絡地方經濟案。

說 明：台灣高鐵彰化站自 104 年 12 月 1 日啟用通車後，交通機能日趨完善，為協助產業推廣與行銷觀光文化，並建立多功能交流平台。建請縣府儘速研議於特定區內規劃興建「多功能大型展覽館」，以提供各行各業作為產品展示，如：汽車展、婦幼用品展、傢俱展等，藉以帶動地方發展，增加縣府財政收入，並便利民眾看展需求。

辦 法：同案由。

大會決議：送縣府研究辦理。

彰化縣議會第 19 屆第 4、5 次臨時會臨時動議案

臨第 7 號案

類 別：工 務

動議人：涂淑媚

附議人：謝彥慧、白玉如、涂俊任、曹嘉豪

吳韋達

案 由：建請縣府寬列經費，於員大排福興段增設橋梁俾利車輛迴轉，以疏導地區交通案。

說 明：福興工業區廠家林立，員工均來自彰化、員林、花壇、鹿港、秀水、芳苑、溪湖、埔鹽、二林、埤頭等地，因此上下班必需經由彰水路才能繞到興業、福工、番花、萬豐等路段；每逢尖峰時間，車潮經常從台 76 線快速道路（12 公里處）回堵到匝道口，造成地區民眾不便。建請縣府於員大排福興段增設橋梁俾利車輛迴轉，以疏解地區交通。

辦 法：同案由。

大會決議：送縣府研究辦理。

彰化縣議會第 19 屆第 4、5 次臨時會臨時動議案

臨第 8 號案

類 別：警 政

動議人：蕭淑芬

附議人：柯振杯、謝彥慧、黃盛祿、白玉如

吳韋達、涂俊任、楊妙月、陳銄銄

案 由：建請縣府加強高速鐵路彰化車站特定區周邊巡邏，以維護地區治安，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案。

說 明：高速鐵路彰化站周邊尚有未開發之空地，由於人煙稀少，導致雜草叢生，民眾反映常有變態狂男子出入其間，嚴重影響居民安全，建請轄區員警加強周邊巡邏，以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案。

辦 法：同案由。

大會決議：送縣府研究辦理。